

消防车出警遇堵 热心人挺身而出

疏堵“围巾哥”，你在哪里呀？



1月2日下午，围巾哥引导社会车辆为后方消防车让道（视频截图） 上海消防供图

最近，有个“围巾哥”走红网络。他在1月2日遇到宝山消防救援支队顾村消防救援站消防车出警时，在寒风中疏导拥堵车辆，让消防车快速通过。这一举动引来不少网友点赞，有网友评论道：“太帅气了！”

“围巾哥”现身车流中

记者了解到，1月2日下午4时30分左右，宝山顾村消防救援站消防车出警时，途经沪太公路与潘广路路口时，因左转等待车辆较多，导致车辆拥堵，消防车虽然开着警报，但前方车辆无法让行，正当消防员万分焦急之时，一名戴着围巾的男子出现在拥堵的车流中，他不断疏导消防车前方的社会车辆，引导车辆向左右避让。

很快，现场就开辟出了一条绿色通道，消防车得以快速驶离现场。而男子与消防车交会时，男子还和车上的消防员挥手打招呼。由于不知道这位热心男子的姓名，所以大家就给他取了“围巾哥”的称呼。

记者昨天采访了宝山顾村消防站站长张帆。他回忆，事发时，消防车前停了十多辆社会车辆，突然，从右侧第二根车道上下来一名男子，男子一路小跑，来到消防车所在车道。并不断挥手、喊叫，示意前车注意，

后面有辆消防车出警，能否往旁边靠一靠，让出空间，让消防车先行，在疏导车辆后，他还跟消防车挥手致意。“我们当时在执行任务，也拉了警报，他能够体会出我们的处境，并主动为我们考虑，去疏散交通，我们确实很感动。”

暖心一幕曾经发生过

昨天，消防部门希望能够借助新民晚报的平台，呼吁全社会一起来寻找这位“围巾

哥”，当面听听他的故事。本报提议迅速得到市民与网友的支持。有网友留言表示，“围巾哥”太暖了！想当面跟他聊聊。”还有的网友称，“虽然这两天遭遇寒潮，但总有一些人，温暖了这座城市。”

其实，类似的暖心一幕也曾发生过。去年8月15日上午9时许，徐汇区消防救援支队南站消防救援站在出警途中遇龙漕路漕溪路口红灯拥堵，消防车前的社会车辆停滞不前。紧急关头，正在路口等红灯的一名外卖小哥主动上前引导车辆让行，让消防车快速通过路口。

消防部门也提醒广大市民，若遇到消防车、救护车出警时，应当主动避让，让救援车辆快速通过，为救援争取宝贵时间。

凡人善举传播正能量

今天上午，记者在微博端看到，“上海围巾哥为消防车开路”的微博话题，累计阅读量已达384.8万，这一数字还在继续攀升。不少网友直言，要为“围巾哥”点赞、“打call”，更希望能够找到“围巾哥”，弘扬社会正能量。

记者从宝山区相关部门了解到，看到新民晚报相关微信报道后，他们也在全区范围内寻找这名“围巾哥”。因为，他的凡人善举传播着向上的正能量，值得弘扬学习。

本报记者 徐驰

阴阳合同“做高”房价 发生争议谁付“代价”

浦东法院依据《民法典》判决一起房产交易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陈王成 记者 宋宁华）做低房价的情况在房产交易中出现，但有人做高房价发生风险怎么办？买家小吕为向银行多贷款，购房时和卖家双方约定好采用阴阳合同的方式“做高”房价，没想到贷款下发后，卖家侯先生却迟迟不归还其中的23万元差价。双方协商未果，诉至法院。

昨天，上海浦东法院首次依据《民法典》判决一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认定原、被告双方签订的虚假合同无效，一审判决侯先生返还小吕23万元及相应利息。

侯先生辩称，他确实与小吕约定好以295万元的价格出售这套房产，但这是有条件的——小吕必须在2019年10月8日前付清房款，否则房屋交易价格就以330万元计算。事实上，小吕直到2019年12月2日才付清，因此侯先生认为自己并不需要返还这23万元。法庭辩论时，侯先生表示，服从法院的判决，但是23万元已经挪作他用，目前债权人很多，需要分60期免息返还原告。

依《民法典》判合同无效

上海浦东法院经审理后认为，依据我国《民法典》第146条的规定：行为人与相对人以虚假的意思表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本案中，原、被告为了提高贷款金额，约定了虚假的交易价格，依此而签订的合同应当无效。被告提出的原告需在2019年10月8日前付清房款，否则房屋价格以330万元计算的说法，遭到原告、中介人员的否认，且被告并无直接证据予以证明。

据此，这套房屋最终成交价格应为295万元。侯先生因无效行为获得的23万元，应当返还小吕。违约金条款无效，原告主张逾期付款违约金缺乏依据，法院不予支持。同时，根据民法精神，任何人不得从无效行为中获益，侯先生还需承担占用资金的利息。

综上，法院判决侯先生返还小吕23万元以及相应利息。

签阴阳合同做高房价

2019年8月31日，小吕与侯先生达成协议：侯先生将其位于浦东新区的一处房产以295万元的价格卖给小吕。为贪图房贷的低利息，小吕便找侯先生商议，能否以阴阳合同的方式“做高”房价，即另外再签订一份标价为330万元的虚假合同，急于出售房屋的侯先生当即答应。然而，当小吕支付了首付款，银行也将贷款支付给侯先生后，他却并没有如约返还其中的23万元差价。

小吕诉称，自己与侯先生签订过多份合同，都明确标明房屋出售价格为295万元。并且，侯先生还曾向其出具过借条，借条当中写明，侯先生仍欠小吕23万元房款未返还。因此，小吕向法院提出，侯先生应返还其23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法官说法

主审法官陈裕国表示，我国《民法典》规定：行为人与相对人以虚假的意思表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民事法律行为无效，行为人因该行为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本案中，买家小吕为获得更多贷款与卖家

侯先生做高房价，签订了所谓的“阴阳合同”，最终给小吕带来了无法追回钱款的风险。因此，在从事民事活动时，各方都应依法、诚信地签订合同，切实保护好自身的权益、维护好社会的诚信秩序。



列车上唱响《我爱你中国》

昨天上午，在上海开往北京的G2次复兴号列车上，为庆祝首个“中国人民警察节”并做好2021春运安全宣传工作，由上海铁路公安处乘警支队青年

民警自编自导自演的精彩节目在车厢内上演！

图为民警李荣杰演唱《我爱你中国》 本报记者 张龙 摄影报道

办张银行卡，给钱还给住？

普陀警方捣毁一“贩卡”团伙

本报讯（通讯员 宋严 记者 江跃中）只需用身份证办张银行卡就能赚到钱，办卡期间还给生活费，遇到这样的“好事”你心动了吗？千万不能行动，否则你就摊上“大事”了……近日，普陀警方在“断卡”行动中，经缜密侦查，迅速捣毁一个专向电信网络诈骗分子提供银行卡的“贩卡”团伙，相关涉案人员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2020年12月初，普陀警方在侦办一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中，发现多笔被害人被骗资金均通过段某名下的5张银行卡转账，涉及金额35万余元。12月30日，犯罪嫌疑人段某在江苏昆山一居民区内落网。经审讯，段某如实向民警供述了以7780元价格出售自己名下5张银行卡的犯罪事实。同时，通过对段某的审讯，警方还发现了一个专门为电信网络诈骗分子收购银行卡的“贩卡”团伙。

进一步跟踪侦查，承办民警很快锁定抓捕了“贩卡”团伙的主要成员。到案后，5名犯罪嫌疑人向警方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

实。2020年11月初，犯罪嫌疑人刘某等人在一兼职QQ群内发现有人收购银行卡，只要将卡寄到对方指定位置，几天之后便可拿到3000元报酬。两人商议之后，觉得这是一个赚钱的好机会，在将各自银行卡寄给对方换取报酬后，又在某度贴吧发帖以每日300至500元不等的价格“借用”他人银行卡以赚取差价。很快，段某、丁某和武某等人在看到帖文后分别与两人取得联系。双方谈妥价格后，4人先后办理了数张银行卡交付刘某两人，随后入住为他们事先预定好的宾馆。当诈骗分子完成所谓的“走账”，将卖卡所得转给刘某等人后，两人便按照四人相应入住的天数支付报酬。

上海夕阳红口腔门诊部

电话：62490819 62498957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1701号204室

沪医广(2020)第10-23-0467号 医疗广告有效期至：2020年10月23日至2021年10月22日止